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97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文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有关通知要求进行的，仅涉及财务报表科目列报调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等无实质性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整合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为进一步理顺公司商业零售业务，优化该业务相关子公司的股权结构，减少子公司之间交叉持股的情形，同意公司对商业零售业务部分子公司的股权进行划转，划转双方均为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